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科研部

广茂健职科〔2023〕13号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关于组织参加 第四届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大赛的通知

各教学机构:

依据茂名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关于组织参加第四届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大赛的通知》(茂全科办发〔2023〕6号)文件要求及学院领导指示,现组织全院师生参加大赛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

学院全体师生。

二、参赛形式、方法及时间

1. 参赛形式:线上竞赛。

2. 参赛方法:微信关注公众号平台(“广东科普”“广东广电网络”“U点科普”“茂名科普”四选一),点击学习相关知识及注册参赛(教师参加“产业工人”组别,学生参加“青少年”组别,地区选择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县,填写单位为“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每日获得竞赛分数及科普币,并进行累计。

3. 参赛时间:2023年6月15日-8月15日

三、组织安排及要求

1. 组织安排:

以机构为单位,组织师生线上学习及参赛,每两周对师

生竞赛分数、科普币进行统计（以实际平台截图为准），并将统计表格上报至科研部。科研部将会对各机构学习和参赛情况进行汇报及全院通报，对最后成绩进行汇总排名及公布，并将最终结果报送组织人事部、学工部进行备案。

2. 奖项设置:

(1) 学生组（青少年组）: 依据竞赛累计得分排序（若竞赛分值相同者，按科普币进行排名），院内设置一等奖 50 名，二等奖 100 名，三等奖 150 名，设置优秀奖 200 名。根据院内获奖情况颁发获奖证书并计入综合测评分数。

(2) 教师组（产业工人组）: 依据竞赛累计得分排序（若竞赛分值相同者，按科普币进行排名），院内设置一等奖 10 名，二等奖 20 名，三等奖 30 名。根据院内获奖情况颁发获奖证书。

（说明：行政兼课老师归属其所在教学系部统计）

上述参赛组别若有进入省赛者，则由主办方颁奖。

3. 要求:

(1) 最终排名的统计结果以竞赛分数和科普币平台截图为准。

(2) 线上参赛的具体操作方法详见附件 1《关于组织参加 2023 年度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大赛的通知》。

(3) 报送方式: 请分别于 6 月 30 日、7 月 15 日、7 月 30 日和 8 月 15 日 20:00 前各机构将统计表格（附件 2-3）发送至科研部邮箱: kyb2904261@163.com。

逾期不发送将视为自动放弃排名处理。不接受参赛人员单独报送个人参赛成绩。

联系人: 科研部 龙丽帆（0668-2904261）

- 附件：1. 《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纲要实施工作办公室关于举办第四届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大赛的通知》
2. 《第四届全民科学素质大赛学习参赛情况统计表（青少年组）》
3. 《第四届全民科学素质大赛学习参赛情况统计表（产业工人组）》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科研部

2023年6月15日



